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5-020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以及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依据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2）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8 万元整（含税）/年。

2、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依据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

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薪酬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